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17-2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健集团，证券代码：000090）连续 2 个交易日（2017 年 4 月 11 日、4 月 12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说明

（一）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了《2016 年年度报告》等公告。

根据公司披露的《2016 年年度报告》，公司项目和土地储备主要位于深圳、广州、上海、南宁、长沙等重点城市的核心地段。公司在售楼盘 10 个，2016 年度实现销售面积 18 万 m²；截止 2016 年末，在建项目 10 个，计容建筑面积 133 万 m²；土地储备项目 4 个，计容建筑面积 88 万 m²。公司也在积极推动位于深圳的数个城市更新项目的前期工作。

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97,785,5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现金股利计 239,557,107.00 元。分配后，剩余可供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分配。本预案需提请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深圳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缴纳通知单的公告》。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天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收到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福田区城市更新局下发的《深圳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缴款通知单》，公司位于深圳福田区的天健工业园（现更名为：天健

天骄)城市更新项目(一期)应缴费金额为人民币 2,581,529,651 元;

(三)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披露了《2017 年第 1 季度业绩预增公告》,公司预计 2017 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000 ~ 26,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90.98% ~ 514.62%。

(四)公司董事会履行了关注、核实程序,并电话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国资委,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信息不存在需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报道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此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关注到:4月11日上午,国务院总理李克强表示,今年中央政府要研究制定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公司作为深圳市属建设平台,粤港澳大湾区的建设未来有望给公司带来更多的业务机会。根据公司披露的《2016年年度报告》,公司有部分项目位于粤港澳大湾区,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但具体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看待,注意投资风险。
- 3、公司将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披露《2017 年一季度报告》,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的相关财务数据以公告为准。

- 4、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并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4月13日